

# 关于开展西北政法大学 2026 年暑期

## “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的预通知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各学生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共青团的使命任务，以“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为主题，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在“行走的思政课”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在基层实践中坚定理想信念、厚植家国情怀，以真才实学服务人民，以青春智慧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学校决定开展 2026 年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预告通知如下：

### 一、总体原则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院团委应高度重视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工作，充分调研下乡地区的实际需求和情况，确保活动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精心策划活动方案，包括活动内容、日程安排、人员分工等；组织参与人员进行相关培训，提高服务能力和素质。

**（二）严格管理，务求实效。**始终把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严格遵守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树立良好形象；团队成员之间密切协作，发挥

各自优势，提高工作效率；注重与当地政府、群众的沟通和交流，积极听取意见和建议；切实开展文化、科技、卫生等方面的服务活动，为当地带来实际效益；创新活动形式和方法，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及时记录和整理活动过程中的亮点和成果，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影响力和知晓度。

（三）**提倡节约，减少浪费**。鼓励各单位按照“节约成本、减少浪费”的原则，在保证实效的基础上，探索低成本运作的项目方案，坚决克服粗放式、随意化的工作方式，力戒摆拍走秀、走马观花。

（四）**结合实践，助力创新**。在“三下乡”活动中找寻具有社会价值的选题，整合和挖掘优质资源，将实践活动与挑战杯赛事相结合，构建互助发展格局。

## 二、组织机构

成立西北政法大学 2026 年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化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部署和安排全校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工作。人员组成如下：

主任：郭武军

副主任：宋白 蒋国纲 董伟 秦音

成员：晁永红 何玉军 苏丹 樊丁 侯颖怡

丁艳艳 李恒 吴晓娟 高炜 秦立 李政敏

李辉 刘瑾 陈琦 巩飞

办公室：齐 格

### 三、项目类别

#### （一）基础类别

2026年我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在项目申报上设八大基础类别，分别是：理论普及类、普法宣讲类、党史宣讲类、乡村振兴类、民族团结类、文化传承类、创新创业类、生态环境类。

##### 1. 理论普及类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要求，紧扣“强国复兴有我”实践育人主线，用好行走的“大思政课”，引导青年学生立足社会观察、国情调研、基层治理实践、特色产业走访、理论成果宣讲等沉浸式实践，深刻感悟新时代伟大变革，筑牢理想信念根基，厚植人民情怀，站稳人民立场，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民族复兴伟业，切实将实践感悟转化为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矢志听党话跟党走、勇担时代使命、争做强国建设生力军的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

##### 2. 普法宣讲类

围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重要文件，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

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改进法治宣传教育的部署要求，结合我校陕西省大学生法治宣讲团建设情况，加强面向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

聚焦普法宣传服务，组织相关专业的大学生团体走进农村、乡镇等地，发放法律读本、宣传资料和现场解答；适应国家未成年人保护新机制，抓实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完善维护青少年权益岗等机制，让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更加深入青少年；直面民生，助力基层社会法治体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为进一步促进广大农村干部群众自觉遵守法律、依靠法律解决问题，为构建农村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 **3. 党史宣讲类**

围绕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要依托各地红色资源，组织青年学生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更好地传承红色基因、担当时代责任，展示新时代青年共产党人、青年共青团员的良好风貌。

### **4. 乡村振兴类**

重点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紧密结合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探索实践。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聚焦基层探索创新，动员鼓励大学生投身乡村振兴，在全面推进产业、人才、文

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发展生态低碳农业、促进农民增收、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快城乡融合发展等实践领域，开展相关社会服务和社会调查，讲好中国特色乡村振兴故事。

## **5. 民族团结类**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石榴籽一家亲”为主题，面向西藏、新疆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开展社会实践。结合青年学生专业特长，组织开展民情社情调查，围绕文化传承、交往交流交融、普通话推广、学业辅导、自护教育等设计开展实践服务项目，帮助青年学生深入了解国情社情民情，争做民族团结进步的维护者、宣传者、践行者。

## **6. 文化传承类**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新的起点上继续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鼓励实践团队探究地区特色文化、传统文化、民族文化，用好地方丰富资源，讲好地方生动故事，开展多种形式特别是生动活泼的理论宣讲、文化宣传、艺术创作和网络直播等活动，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 **7. 创新创业类**

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在创新创业领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从学生视角体验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带来

的重大机遇和挑战，顺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趋势变化和特点。结合实践人员所学专业开展创新性创业性项目，通过实地考察、调研、试验等锻炼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和动手能力，通过形成专题报告锻炼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8. 生态环境类**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围绕科普“碳达峰”“碳中和”等相关知识，面向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围绕地区生态保护和环境综合治理等问题，组织动员实践人员实地考察生态保护情况；调研生态发展问题，就黄河保护、治污降霾、守护净土、垃圾分类等方面开展调查研究、环保宣教等活动，为美丽陕西、美丽中国建设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 **四、项目管理**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分为学院重点团队、专项团队和学生自主团队。每队学生人数 6-10 人，配备 1-3 名指导教师，至少 1 名教师随队指导。

### **（一）学院重点团队**

申报项目或实践团队具备以下条件的，经评审将予以重点支持。

1. 项目主题鲜明。项目主题选择与上述八大类别紧密连接，关注时事热点，具有重要研究意义；

2. 学院团委牵头组队，并能给予相应的经费支持。成员

选择多元化，鼓励学生跨年级、跨专业的进行组队；

3. 教师全程指导。项目需要指导教师参与和带队，对前期准备及后续总结进行全方位指导；

4. 新闻宣传完善。需要有详细的新闻宣传计划并能完善地留存实践相关资料。

## **(二) 专项团队**

本年度设三个校级专项实践活动，为**山阳专项、廉洁专项和大学生法治宣讲团专项**。申报项目或实践团队具备以下条件的，项目化指导委员会将择优予以支持（第1、2、3条满足其一即可）：

1. 山阳专项：实践地点在我校对口扶贫县商洛市山阳县；

2. 廉洁专项：本年度实践活动主题为陕西省廉洁文化资源调查，通过走访、考察陕西省内蕴含廉洁元素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新文化资源，摸清家底，提出用好、保护好、宣传好这些文化资源建议；

3. 大学生法治宣讲团专项：依托已申报的大学生法治宣讲团进行申报，每个宣讲团限报一支队伍。专项团队要根据各分团特色定位，结合三下乡活动要求，在暑假期间开展内容多样、形式创新的法治宣讲活动；

4. 有详细的计划、明确的主题，且能认真开展前期准备工作；

5. 实践活动内容切合当地实际，能够切实服务当地乡村

振兴工作。

### **（三）学生自主团队**

申报项目或实践团队具备以下条件的，项目化指导委员会将考虑予以支持。

1. 项目主题鲜明。项目主题选择与上述八大类别紧密连接，关注时事热点，具有重要研究意义；

2. 成员选择多元化。项目成员跨年级、跨专业，成员丰富，且有实践地生源或资源对接；

3. 有较高政治思想。需要学生自愿去往经济发展水平较低或者贫困地区，认真完成所需调研内容；

4. 教师指导。项目需要相关专业教师的参与指导；

5. 宣传报道完善。需要有详细的新闻宣传计划并能完善地留存实践相关资料。

### **五、项目资助**

学院重点团队由校团委资助服装及队旗，由各学院资助意外保险；专项团队及学生自主团队由校团委资助服装、队旗以及意外保险。专项团队结项后将由相关组织部门给予一定资助。

### **六、项目成果**

实践材料：各立项团队须提交完整实践材料，涵盖团队文字纪实材料、活动影像资料、影音素材、成员实践心得感悟（每人一份）等相关内容。

科研成果：各立项团队须完成并按时提交不少于 8000 字的社会实践调研报告。

鼓励立项团队在社会实践调研成果基础上形成作品，积极参加“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及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 七、实施步骤

### （一）宣传动员阶段（5月中旬—6月中旬）

设计活动方案：做好参加本次社会实践活动的计划，内容包括活动的目的和意义、活动地点、服务项目、实践起止时间、要达到的实际效果等。

活动申报：今年我校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继续实行项目化运作。

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负责人在校团委网站 (<http://tw.nwupl.cn/>) 下载专区下载《西北政法大学 2026 年暑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书》，填写并准备好相关材料。

学院重点团队由各学院团委审查合格后，于 6 月 2 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将电子版申报书（PDF 格式，盖学院章）及相关材料报至校团委邮箱 [xbzfcxsj@163.com](mailto:xbzfcxsj@163.com)。

专项团队及自主团队申报书及相关资料于同一时间以学院为单位统一递交至校学生会学习实践部，具体递交方式将于公众号“西北政法大学学生会”另行公布。

各学院团组织应在 6 月底前从校团委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打印暑期社会实践介绍信，指导学生团队进行社会实践。

## **（二）组织实施阶段（7月上旬—8月下旬）**

本年度三下乡启动仪式将于6月下旬举行。暑假期间，各团队根据计划开展相应的社会实践活动。

活动期间，各队要及时向学校反馈活动情况，向新闻单位通报活动信息，扩大活动的影响。活动结束后，各队需请服务对象或单位开具实践活动证明材料，对本次活动进行评议；各队要认真撰写调查报告，完成相应的总结工作。

## **（三）总结表彰阶段（9月中旬—10月上旬）**

9月中下旬，校团委将对本次社会实践活动进行总结和评比。各学院团组织应于9月13日前收交学生个人社会实践报告及证明材料，并将本单位社会实践工作总结报送校团委，同时配合开展以下工作：

1. 举办全校社会实践工作交流总结大会，交流组织开展活动的经验和心得体会；
2. 评选表彰全校社会实践工作先进组织单位、优秀团队、优秀指导教师、先进个人以及社会实践优秀报告；
3. 推荐优秀团队、先进个人及优秀实践报告代表学校参加全省和全国评优表彰活动，宣传报道我校社会实践活动情况。

活动联系人：齐老师

活动办公室联系电话：029-88182239

西北政法大学暑期学生社会实践

项目化指导委员会

西北政法大学  
(代章)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